

关于同意食品净化车间安装工程、漫江村老城区污水改造工程和漫江村老城区给水改造工程列入池南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公告

经漫江村村委会提议，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同意食品净化车间安装工程、漫江村老城区污水改造工程和漫江村老城区给水改造工程列入池南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

经池南区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同意食品净化车间安装工程、漫江村老城区污水改造工程和漫江村老城区给水改造工程列入池南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

现公示期已满，进行公告。现将同意食品净化车间安装工程、漫江村老城区污水改造工程和漫江村老城区给水改造工程列入池南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公告的情况予以公告，公告期为 10 天（2025 年 7 月 3 日至 2025 年 7 月 12 日）如对结果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

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

池南区乡村振兴局。池南区管委会办公楼 219 室

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

电话：0439-5029020 . 邮箱：cnqjfj@126.com

监督举报电话：12317

池南区乡村振兴局（盖章）

2025年7月3日

